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可转债赎回日：2026年6月15日
 - 2.可转债赎回价格：101.04元/张(含息税)
 - 3.可转债赎回资金到账日：2026年6月23日
 - 4.可转债停止交易日：2026年6月10日
 - 5.可转债停止转股日：2026年6月15日
 - 6.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年5月22日
 - 7.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2日
 - 8.发行人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会计核算账户)：2026年6月18日
 -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2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超声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超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超声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超声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冻结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超声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调整，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超声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谨慎决策，董事会决定本次“超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超声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781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公开发行了700.00万张可转债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0,00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18号”文同意，公司70,000.00万元可转债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超声转债”，债券代码“127026”。

(三)可转债的转股期限
“超声转债”的转股期限为2021年6月15日至2026年12月7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超声转债”自2021年6月1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2.85元/股。

2.公司于2021年6月4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

证券代码：000823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3
债券代码：127026 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超声转债”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1年6月7日由原来的12.85元/股调整为12.7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7日生效。

3.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2年6月28日由原来的12.72元/股调整为12.6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6月28日生效。

4.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3年6月29日由原来的12.62元/股调整为12.5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29日生效。

5.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4年5月30日由原来的12.52元/股调整为12.4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5月30日生效。

6.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5年4月22日由原来的12.42元/股调整为12.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4月22日生效。

7.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超声转债”的转股价格已于2026年5月12日由原来的12.22元/股调整为12.0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6年5月12日生效。

二、“超声转债”赎回情况概述
(一)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6年4月20日至2026年5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於“超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2026年5月12日前“超声转债”转股价格的130%为15.89元/股，2026年5月12日起“超声转债”转股价格的130%为15.63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超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先行实施“超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价全部未转股的“超声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超声转债”赎回的相关事宜。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自2026年4月20日至2026年5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於“超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2026年5月12日前“超声转债”转股价格的130%为15.89元/股，2026年5月12日起“超声转债”转股价格的130%为15.63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超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先行实施“超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价全部未转股的“超声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超声转债”赎回的相关事宜。

(三)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超声转债”持有人。

(四)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 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超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 “超声转债”自2026年6月10日起停止交易。
3. “超声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6月12日。
4. “超声转债”自2026年6月15日起停止转股。
5. “超声转债”赎回日为2026年6月15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超声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超声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 2026年6月18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6月23日为赎回款到达“超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超声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券商直接划入“超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超声转债”的摘牌公告。

(四)其他事宜
1. 咨询部门：证券部
2. 联系电话：(0754)88192281 83931133
3.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海街道澄海路111号
4.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超声转债”的情况
经核查，在本次“超声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超声转债”的情况。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一)“超声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不足1股的整数部分，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三)当日买进的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日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超声转债”的核查意见；
(三)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债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8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7/8,由公司董事长张峰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8月4日-2026年8月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355.4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9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977.8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80元/股-9.0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及2025年8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将使用自有资金1亿元(含)至2亿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12.76元/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2025年10月16日，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71元/股(含)，2026年5月28日，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55元

证券代码：688003 证券简称：天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转债代码：118062 转债简称：天准转债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天准转债”自2026年6月18日(非交易日顺延)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公司现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天准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66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87,200.00万元的“天准转债”，期限为六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72.00万手(872.00万张)。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9,722,406.4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62,277,593.57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297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87,200.00万元“天准转债”自2025年12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准转债”，债券代码“118062”。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5年12月18日)起满6个月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4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9/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0月10日-2026年10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债券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620.21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4.73%
累计已回购金额	18,869.349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27元/股-14.8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并经2025年10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中信银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不低於15,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69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6月03日(星期三)至06月0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szq@unisona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6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举行，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在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本次申请授信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授信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办理与银行授信相关的全部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新疆喀什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响应国家西部大开发与向西开放战略，抢抓“一带一路”发展机遇，落实公司长远经营规划，结合裘皮服装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决定在新疆喀什设立全资子公司。

2、对公司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整体战略及长远发展所做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项目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资金投入将根据业务实际发展需求分期投入。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存在的风险
投资者公司可能面临行业政策法规、市场变化、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公司202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1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1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10日

7.出席对象：
(1)于2026年6月1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人员)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河北省肃宁县尚村镇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 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超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 “超声转债”自2026年6月10日起停止交易。

3. “超声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6月12日。

4. “超声转债”自2026年6月15日起停止转股。

5. “超声转债”赎回日为2026年6月15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12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超声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超声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 2026年6月18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6月23日为赎回款到达“超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超声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券商直接划入“超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超声转债”的摘牌公告。

(四)其他事宜
1. 咨询部门：证券部
2. 联系电话：(0754)88192281 83931133
3. 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海街道澄海路111号
4.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超声转债”的情况
经核查，在本次“超声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超声转债”的情况。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一)“超声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不足1股的整数部分，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三)当日买进的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日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超声转债”的核查意见；
(三)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债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目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2.以上议案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3.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6年6月16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时~4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6月0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494”，投票简称为“华斯投票”。

2. 填表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1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指南》《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1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进行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于2026年6月11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3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股东发出会议通知，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4名，独立董事孔宁女士、彭学军先生、刘兰玉先生因在外出差，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贺国英先生主持，会议的方式、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批准《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关于《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批准《关于在新疆喀什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关于在新疆喀什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批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26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须由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